

证券代码：839712

证券简称：汇实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2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秋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34,529,995.31元，未弥补亏损为1,331,587.29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6,226,4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181819股，共计转增23,773,585股。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将增至30,000,000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方案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和持股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权分配和转增股本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第 80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等相应变更，故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转增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实现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兹定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宜：《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转增相关事宜的议案》。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无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